

山西凯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山西凯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凯康电梯，证券代码：839415）于2019年11月29日（星期五）开市起暂停转让，预计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20年2月28日（星期五）。

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于2019年11月30日召开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拟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，详见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7）。

目前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19-049

山西凯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2月6日